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内蒙古科技大学包头师范学院的教学、科研设备更新置换项目（生态环境学院稳定同位素分析仪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稳定同位素分析仪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北京莱阔精密制造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1.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沃普科学仪器有限公司（加盖公章）

日期：2026年7月29日



首页 / 我要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：北京莱阔精密制造有限公司

有限责任公司(外国法人独资)

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110108MAKD2JN982	注册资本:	5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	所属门类	制造业
成立日期	2026年04月28日	行业	实验分析仪器制造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

经营异常信息

严重违法失信信息

企业黑名单信息

更多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首页 / 我要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：北京沃普科学仪器有限公司

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110109MAEXKT0A2R	注册资本:	1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	所属门类	批发和零售业
成立日期	2025年10月17日	行业	其他未列明零售业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

经营异常信息

严重违法失信信息

企业黑名单信息

更多信息